

嘉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嘉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嘉祥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jiaxiang.gov.cn/>）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嘉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联系（地址：嘉祥县阳光城市广场 D 座，联系电话：0537-6822410）。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县住建局认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紧紧围绕年度重点工作，以促进权力公开透明运行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为重点，加大公开力度、强化政策解读回应、增强政务公开实效，依法、及时、准确地公开相关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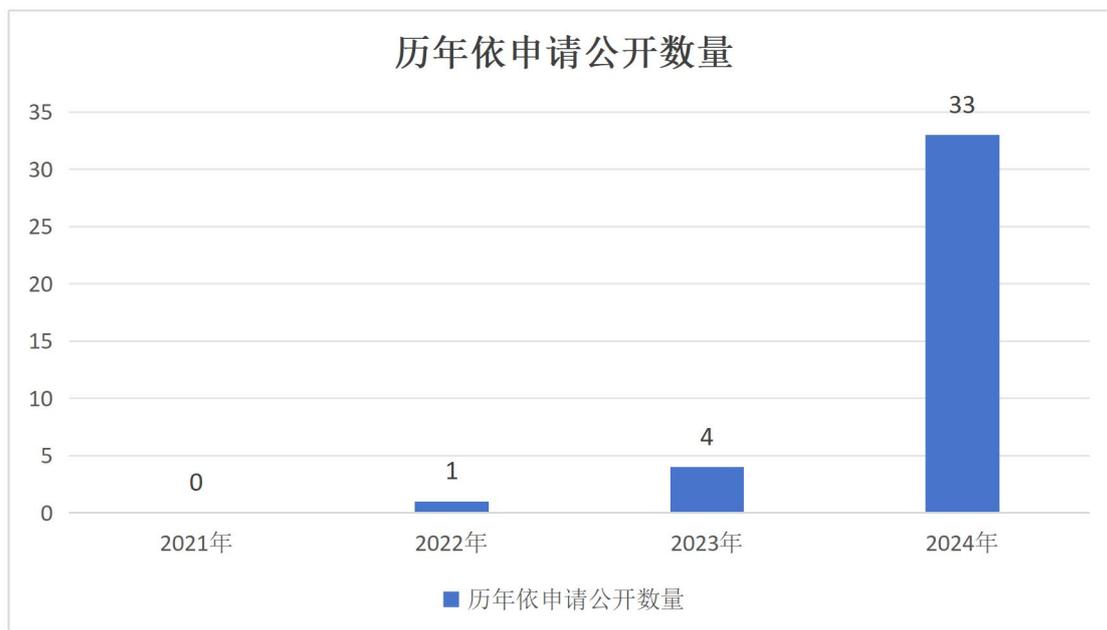
府信息，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4年，县住建局重点推进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不断加大城乡建设、住房保障、供暖供气、安全生产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全年共主动采集、发布、修订信息115条，通过“互动交流平台”为社会公众提供解答咨询30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年共计办理依申请公开33件，其中予以公开17件，部分公开3件，不予公开4件，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9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2024年，县住建局进一步完善了组织机构建设，明确专人负责网络建设、运行、安全等工作。严格履行信息审核、发布

程序，积极做好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维护、更新和报送工作，确保发布及时、准确、安全。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结合住建系统工作实际，通过政务公开栏、政府网站和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平台等多渠道发布政务服务事项目录、服务指南、办事指引、公告公示、住房保障、燃气热力等信息，并及时动态更新，方便公众查询获取，提高信息发布和互动回应实效，不断提高住建领域服务质效。

（五）监督保障情况

全面落实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工作职能，明确责任领导、责任股室和责任人，压实主体责任，切实做好政策信息的公开和解读，以及依申请公开的按时办结，持续加大对公开信息的监督审核力度，并坚持常态化监督检查和业务培训，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顺利开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9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4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3	0	0	0	0	0	3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7	0	0	0	0	0	17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3	0	0	0	0	0	3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3	0	0	0	0	0	3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1	0	0	0	0	0	1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9	0	0	0	0	0	9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	0	0	0	0	0	0	0	

	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其他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3	0	0	0	0	0	0	3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2	0	0	2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县住建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要存在依申请公开数量较往年提升明显，政务公开相关业务培训不足，依申请公开答复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等问题。下一步，一是分类综合研判，精准科学公开，通过会商找准申请人的核心诉求点，积极化解矛盾问题，保障好群众合法权益；二是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人员培训，坚决落实依申请公开审核制度，严格办理程序，提升答复质量，依法、依规按时答复，确保政务公开工作平稳有序、质效稳步提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嘉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没有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二) 2024年，在巩固政务公开工作成果的基础上，县住建局围绕住建领域工作，推动政务公开工作不断向纵深发展。加强工作人员的能力培训，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对群众关

心关注的保障性住房分配情况、住房补贴和危旧房屋改造补贴发放情况定期公开，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进一步拓展了公开力度，不断提升政务公开的数量和质量。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4年，住建局承办人大提案4件，政协提案41件，见面率、办结率、满意率均达到100%，我局对提案，建议办理情况，坚持“应公开尽公开”原则，对所涉及提案建议进行公开，下步，县住建局将继续守初心，担使命，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以提案建议办理促工作质量提升，把有益的意见建议转化为推动住建工作的具体工作实践，不断提升城市建设品质！